

证券代码：874148

证券简称：长城信息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提前解除部分股东自愿限售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长科”）、长沙湘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沙湘景”）、长沙鑫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沙鑫融”）、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国科”）、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开区产投”）、珠海市汇垠德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汇垠”）在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期间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出具自愿限售承诺：自长城信息本次新三板挂牌之日起至长城信息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止，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城信息股份，也不由长城信息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股东湖南长科、长沙鑫融、湖南国科、经开区产投、珠海汇垠分别参与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认购 11,119,184 股、1,444,050 股、938,633 股、505,418 股和 433,215 股，并出具自愿限售承诺：认购的长城信息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之日起至长城信息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止，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长城信息回购该部分股票。

根据公司 2024 年 9 月 24 日发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交所发行上市计划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由于公司审计机构变更，公司后续将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对公司发行上市计划进行调整优化。

考虑到股东的意愿和需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经友好协商，公司与上述股东就其股份自愿限售承诺解除事宜达成一致，并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法定限售规定下，拟对上述股东持有的 470,873,248 股股份提前解除限售，占公司总股本 74.92%。

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¹
1	湖南长科	是	无	D	244,452,517	38.90%	116,666,667
2	长沙湘景	是	无	D	81,871,344	13.03%	40,935,673
3	长沙鑫融	否	无	D	62,847,559	10.00%	0
4	湖南国科	否	无	D	40,850,914	6.50%	0
5	经开区产投	否	无	D	21,996,646	3.50%	0
6	汇垠德擎	否	无	D	18,854,268	3.00%	0
合计				-	470,873,248	74.92%	157,602,34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 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提前解除部分股东股份自愿限售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提前解除部分股东股份自愿限售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披露后续解除限售的相关公告。

¹ 扣除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后的尚未解除的股份数量。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